

关于对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

创业板问询函【2019】第 77 号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 11 月 29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并公告称拟继续推进收购合肥瑞成股权相关事项。你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之一北京嘉广约定的交易排他期已于 2018 年 12 月 22 日到期，截至目前收购事项尚未有确定方案。此外你公司曾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直通披露《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提及的与海南省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拓展通用航空业务亦未有实质性进展。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包括不限于与标的公司、交易对手方沟通的主要内容，重要时间节点上取得的进展，以及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评估师所做的主要工作和进度等；本次重组进展缓慢的原因，重组事项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是否面临实质性障碍，是否存在终止重组的风险，如存在，请充分提示相关风险。请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2、你公司与标的公司主要交易对手方之间是否约定了交易排他期；你公司与北京嘉广是否就排他期延期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若未能达成一致，对你公司重组事项带来的影响。

3、你公司与海南省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

协议的进展情况，该协议签署至今双方是否就达成合作目的采取实质性措施。本次合作事项进展缓慢的原因，是否存在终止的风险，如存在，请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4、你公司控股股东陈江涛及其一致行动人的的股份质押情况，包括质押股份数量、质押比例、是否存在逾期或平仓风险，其已采取和拟采取的风险应对措施，并向我部报备质押明细情况，包括每笔股权质押金额、数量、警戒线、平仓线、违约处置条件、违约处置方式、资金去向及具体用途。

5、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 月 2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2 月 18 日